

阅读

第531期

生活里没有书籍，就好像没有阳光；智慧中没有书籍，就好像鸟儿没有翅膀。知识是人类进步的阶梯，阅读则是了解人生和获取知识的重要手段和最好途径。

江南的冬景

□ 郁达夫

凡在北国过过冬天的人，总都道围炉煮茗，或吃涮羊肉、剥花生米、饮白干的滋味。而有地炉、暖炕等设备的家，不管它门外是雪深几尺，或风大若雷，而躲在屋里过活的两三个月的生活，却是一年之中最有劲的一段蛰居之境。老年人不必说，就是顶喜欢活动的小孩子们，总也是个在怀恋的，因为在这中间，有稚儿梨果等水果的闲食，还有大年夜，正月初一元宵等热闹的节目。

但在江南，可又不同。冬至过后，大江以南的树叶，也不至于脱尽。寒风——西北风——间或吹来，至多也不过冷了一日两日。到得灰云扫尽，落叶满街，晨霜白得像黑女脸上的脂粉似的。清早，太阳一上屋檐，鸟雀便又在吱叫，泥地里便又放出水蒸气来，老翁小孩就又可以上门前前的隙地里去坐着曝背谈天，营屋外的生涯了。这一种江南的冬景，岂不也可爱得很么？

我也曾到过闽粤，在那里过冬天，极和暖。有时候到了阴历年边，说不定还不得不拿出纱衫来着；走过野人的篱落，更还看得见许多杂七杂八的秋花！一番阵雨雷过后，凉冷一点；至多也只好换上一件夹衣，在闽粤之间，皮袍棉袄是绝对用不着的。这一种极南的气候异状，并不是我所说的江南的冬景，只能叫它作南国的长春，是春或秋的延长。

江南的地质丰腴而润泽，所以含得住热气，养得住植物，因而长江一带，芦花可以到冬至而不败，红叶也会保持住三个月以上的生命。像钱塘江两岸的乌桕树，则红叶落后，还有雪白的桕子着在枝头，一点一丛，用相机照将出来，可以乱梅花之真。草色顶多成了赭色，根边总带点绿意，非但野火烧不尽，就是寒风也吹不倒的。若遇到风和日暖的午后，你一个人肯上冬郊去走走，则青天碧落之下，你不但感不到岁时的肃杀，并且还可以饱觉一种莫名其妙的含蓄的生气。“若是冬天来了，春天也总马上会来”的诗人名句，只有在江南的山野里，最容易体会得出。

江南河港交流，且又地滨大海，湖沼特多，故空气里时含水分。到得冬天，不时也会下着微雨，而这微雨寒村里的冬霖景象，又是一种说不出的悠闲境界。你试想，秋收过后，河流边三五人家聚在一个小村子里，门对长桥，窗临远阜，这中间又多是树枝槎桠的杂木树林。在这一幅冬日农村的图上，再洒上一层细得同粉似的白雨，加上一层淡得几不成墨的背景，你说还够不够悠闲？若再要点景致进去，则门前可以泊一只乌篷小船，茅屋里可以添几个喧哗的酒客，天垂暮了，在茅屋窗中画上一圈暗示着灯光的月晕。人到了这一个境界，自然胸襟洒脱起来。我们总该还记得唐朝那位诗人做的“暮雨潇潇江上村”的一首绝句罢？诗人到此，连对绿林豪客都客气起来了，这不是江南冬景的迷人又是什么？

一提到雨，也就必然要想到雪：“晚来天欲雪，能饮一杯无？”自然是江南日暮的雪景。“寒沙梅影路，微雪酒香村”，则雪月梅的冬宵三友，会合在一道，在调戏酒姑娘了。“柴门闻犬吠，风雪夜归人”，是江南雪夜，更深人静后的景况。“前村深雪里，昨夜一枝开”又到了第二天的早晨，喜欢弄雪的村童来报告村景了。诗人的诗句，也许不全是江南人，但假了这几句诗来描写江南的雪景，岂不直截了当，比我这一枝愚劣的笔所写的散文更美丽得多。

(摘自《郁达夫文集》花城出版社)

关于冬天

□ 苏童

北方人在冬天初次来到江南，几乎每个人都用上当受骗的眼神瞪着你，说，怎么这么冷？你们这儿，怎么会这么冷？人们对江南冬季的错觉不知从何而来，正如我当年北上求学时家里人担心我能否经受北方的严寒，结果我在十一月的一天，发现北师大校园内连宿舍厕所的暖气片也在滋滋作响，这使我对严寒的恐惧烟消云散。

记忆中冬天总是很冷。西北风接连三天在窗外呼啸不止，冬天中最寒冷的部分就来临了。母亲把一家六口人的棉衣从樟木箱里取出来，六个人的棉衣、棉鞋、帽子、围巾，不管你愿不愿意，我们必须穿上散发着樟木味道的冬衣，不管你愿不愿意，你必须走到大街上去迎接冬天的到来。

冬天来了，街道两边的人家关上了在另外三个季节敞开的木门，一条本来没有秘密的街道不得已露出了神秘的面目。室内和室外其实是一样冷的，闲来无事的人都在空地上晒太阳。这说的是出太阳的天气，但冬天的许多日子其实是阴天，空气潮湿，天空是铅灰色的，一切似乎都在酝酿着关于寒冷的更大的阴谋，而有线广播的天气预报一次次印证这种阴谋，广播员不知躲在什么地方用一种心安理得的语气告诉大家，西伯利亚的强冷空气正在南下，明天到达江南地区。

冬天的街道很干净，地上几乎不见瓜果壳之类的垃圾，而且空气中工业废气的味道也被大风刮到了很远的地方，因此我觉得张开鼻孔能闻见冬天自己的气味。冬天的气味或许算不上一种气味，它清冽纯净，有时给鼻腔带来酸涩的刺激。街上麻石路面的坑坑洼洼处结了厚厚的冰，尤其是在雪后的日子，路人们为了对付路上的冰雪花样百出，有人喜欢在胶鞋的鞋底上绑一道草绳来防滑，而孩子们利用路上的冰雪为自己寻找着乐子，他们穿着棉鞋滑过结冰的路面，以为那就叫滑冰。江南有谚语道，下雨下雪狗欢喜。也不知道那有什么根据，我们街上很少有人家养狗，看不出狗在雨雪天里有什么特殊表现，我始终觉得这谚语用在孩子们身上更合适，孩子们在冬天的心情是苦闷的寂寞的，但一场大雪往往突然改变了冬天乏味难熬的本质，大雪过后孩子们冲出家门冲出学校，就像摇滚歌星崔健在歌中唱的那样，他们在雪地里撒点野，为自己制造一个捡来的节日。江南的雪让人想到计划经济，它很有节制、每年来那么一场两场，让人入骨一皱眉头，也让孩子们不至于对冬天恨之入骨。我最初对雪的记忆不是堆雪人，也不是打雪仗，说起来有点无聊，我把一大捧雪用手捏紧了，捏成一个冰碗，把它放在一个破茶缸里保存，我脑子里有一个模糊的念头，要把那块冰保存到春天，让它成为一个绝无仅有的宝贝。结果可以想见，几天后我把茶缸从煤球堆里找出来，看见茶缸里空无一物，甚至融化的冰水也没有留下，因为它们已经从茶缸的破洞处渗透到煤堆里去了。

融雪的天气是令人厌恶的，太阳高照着，但整个世界都是湿漉漉的，屋檐上的冰凌总是不慌不忙地向街面上滴着水。路上黑白分明，满地污水悄悄地向着井里流去，而残存的白雪还在负隅顽抗，街道上就像战争刚刚过去，一片狼藉。讨厌的还有那些过分勤快的家庭主妇，天气刚刚放晴她们就急忙把衣服、被单、尿布之类的东西晾出来，一条白色的街道就这样被弄得乱七八糟。

冬季混迹于大雪的前后，或者就在大雪中来临，江南民谣说避冬至于干净年，说的是情愿牺牲一个冬至，也要一个干净的无雨无雪的春节。人们的要求常常被天公满足，我记得冬至的街道总是一片泥泞的，江南人把冬至当成一个节日，家家户户要喝点东洋酒，吃点羊羹，也不知道出何在。有一次我提着酒壶去杂货店打东洋酒，闻着酒实在是在香，就在路上偷偷喝了几口，回到家里面红耳赤的，棉衣后背上则溅满了星星点点的污泥，被母亲狠狠地训斥了一通。现在我不记得母亲是骂我嘴里的酒气还是骂我不该将新换上的棉衣弄那么脏，反正我总觉得冤枉，自己钻到房间里坐在床上，不知不觉中酒劲上来，竟然躺在床上睡着了。

人人都说江南好，但没有人说江南的冬天好。我这人对季节气温的感受总是很平庸，异想天开地期望有一天我这里的气候也像云南的昆明，四季如春。我不喜欢冬天，但当我想起从前的某个冬天，缩着脖子走在上学的路上，突然听见我们街上的那家茶馆里传来丝弦之声，我走过去看见窗玻璃后面热气腾腾，一群老年男人坐在油腻的茶桌后面，各捧一杯热茶，轻轻松松地听着一男一女的评弹档说书，看上去一点也不冷。我当时就想，这帮老家伙，他们倒是自得其乐。现在我仍然记得这个冬天里的温暖场景，我想要是这么着过冬，冬天就有点意思了。

(摘自《收获》公众号)

访兰

□ 贾平凹

父亲喜欢兰草，过些日子，就要到深山中一趟，带回些野兰来培植。几年之间，家里庭院里就有了百十多个品种，像要作一个兰草园圃似的。方圆十几里的人就都跑来玩赏。父亲并不以此得意的，而且倒有了几分愠怒。时又进山去，便从此不再带回那些野生野长的兰草了。这事很使我奇怪，问他，又不肯说，只是有一次再进山的时候，要我和他一块：“访山去吧！”

我们走了半天，一直到了山的深处。那里有一道瀑布，几十丈高地直直垂下，老远就听到了轰轰隆隆地响，水沫扬起来，弥漫了半天，日光在上面浮着，晕出七彩迷离的虚幻。我们沿谷底走，便看见有很多野兰草，盈尺高的，都开淡淡的兰花，像地上铺了一层寒烟。香气浓烈极了，气浪一冲，站在峡谷的任何地方都能闻到。

我从未见过这么清妙的兰草，连声叫好，又动手要挖起一株来，想，父亲会培育这仙品，以前就这么挖回去，经过一番培植，就养出了各种各样的品类、形状的呢！

父亲却把我制止了。问道：“你觉得这里的兰草好呢，还是家里的那些好？”我说：“这里的好！”“怎么个好呢？”我却说不出来。家里的确比这里的看着好看，这里的却比家里的清爽。“是味儿好像不同吗？”“是的。”“这是为什么？一样的兰草，长在两个地方就有了两个味儿？”

父亲说：“兰草是空谷的幽物，得的是天地自然的元气，长的是山野水畔的趣姿。一培植，便成了玩赏的盆景。”

“但它确实叶更嫩，花更繁更大呢！”

“样子是似乎美了，但美得太平，太媚，格调也就俗了。”

父亲的话是对的。但我却不禁惋惜了：这么精神的野兰，在这个空谷僻野，叶是为谁长的，花是为谁开的，会有几个知道而欣赏呢！

“这正是它的不俗处。它不为被欣赏而生长，却为着自己的特色而存在着，所以它才长得叶纯，开得花纯，楚楚地有着它的灵性。”

我再也不敢去挖这些野兰了。高兴着它的这种纯朴，悲痛以前为什么喜爱着它而却无形中毁了它呢！

父亲拉我坐在潭边，我的身影就静静地沉在水里。他看着我，也在看着我，说：“做人也是这样的啊，孩子！人活在世上，不能失去了自己的真性，献媚处事，就像盆景中的兰草一样降了品格，这样的人是不会给社会有贡献的。”

我深深地记着父亲的话。从那以后，已经是十五年过去了，我一直未敢忘却过。

(摘自《人生从容》凤凰文艺出版社)

最后一只猫

□ 刘亮程

我们家的最后一只猫也是纯黑的，样子和以前几只没啥区别，只是更懒，懒得捉老鼠不说，还偷吃饭菜馍馍。一家人都讨厌它。小时候它最爱跳到人怀里让人抚摸，小妹燕子整天抱着它玩。它是小妹无数的几件玩具中的一个，摆家家时当玩具一样将它摆放在一个地方，它便一动不动，眼睛跟着小妹转来转去，直到它被摆放到另一个地方，还是很听话地躺在那里。

后来小妹长大了没了玩兴，黑猫也变得不听话，有时一跃跃到谁怀里，马上被一把拨拉下去，在地上挡脚了，也会不轻不重换上一下。我们似乎对它失去了耐心，那段日子里正好出了几件让人烦心的事。我已记不清是些什么事。反正，有段日子生活对我们不好，我们也没更多的心力去关照家畜们。似乎我们成了一个周转站，生活对我们好一点，我们给身边事物的关爱就会多一点。我们没能像积蓄粮食一样在心中积攒足够的爱与善意，以便生活中没这些东西时，我们仍能节俭地给予。那些年月我们一直都没积蓄下足够的粮食。贫穷太漫长了。

黑猫在家里待得无趣，便常出去，有时在院墙上跑来跑去，还爬到树上捉鸟，却从未见捉到一只。它捉鸟时那副认真劲让人好笑，身子贴着树干，极缓慢地往上爬，连气都不出。可是，不管它的动作多轻巧无声，总是爬到离鸟一米多远处，鸟便扑地飞走了。黑猫朝天望一阵，无奈地跳下树来。

以后它便不常回家了。我们不知道它在外边干啥，村里几户人家夜里丢了鸡，有人看见是我们家黑猫吃的，到家里来找猫。

它已经几个月没回家，早变成野猫了。父亲说，野了也是你们家的。你要这么推辞，下次碰见了我可要往死里打，来人气哼哼地走了。

我们家的鸡却一只没丢过。黑猫也没再露面，我们以为它已经被打死了。

又过了几个月，秋收刚结束，一天夜里，我听见猫在房顶上叫，不停地叫。还听见猫在房上来回跑动。我披了件衣服出去，叫了一声，见黑猫站在房檐上，头探下来对着我直叫。我不知道出了啥事，它急声急气地要告诉我什么。我喊了几声，想让它下来。它不下来，只对着我叫。我有点冷，进屋睡觉去了。

钻进被窝我又听见猫叫了一阵，嗓子哑哑的。接着猫的脚步声踩过房顶，然后听见它跳到旁边的草堆上，再没有声音了。

第二年，也是秋天，我在南梁地上割苞谷秆。十几天前就割完苞谷，今年比去年少收了两马车棒子，我们有点生气，就把那片苞谷秆扔在南梁上半个月没去理。

别人家的苞谷秆早砍回来码上草垛。地里已开始放牲口。我们也觉得没理由跟苞谷秆过不去。它们已经枯死。掰完棒子的苞谷秆，就像一群衣衫破烂的穷叫花儿站在秋风里。

不论收多收少，秋天的田野都叫人有种莫名的伤心，仿佛看见多少年后的自己，枯枯抖抖站在秋风里。多少个秋天的收获之后，人成了自己的最后一茬作物。

一只动物在苞谷地里奔跑，带响一片苞谷叶。我直起身，以为是一条狗或一只狐狸，提着镰刀悄悄等候它跑近。

它在距我四五米处窜出苞谷地。是一只黑猫。我喊了一声，它停住，回头望着我。是我们家那只黑猫，它也认出了我，转过身朝我走了两步，又犹疑地停住。我叫了几声，想让它过来。它只是望着我，咪咪地叫。我走到马车旁，从布包里取出馍馍，掰了一块扔给黑猫，它本能地前扑了一步，两只前爪抱住馍馍，用嘴啃了一小块，又抬头望着我。我叫着它朝前走了两步，它警觉地后退了三步，像是猜出我要抓住它。我再朝它走，它仍退后。相距三四步时，猫突然做出一副很厉害的表情，喵喵尖叫两声，一转身窜进苞谷地跑了。

这时我才意识到提在手中的镰刀。黑猫刚才一直盯着我的手，它显然不信任我了。钻进苞谷地的一瞬间我发现它的一条后腿有点瘸。肯定被人打的。这次相遇使它对我们最后的一点信任都没有了。从此它将成为一只死心踏地的野猫，越来越远地离开这个村子。

(摘自《风中的院门：刘亮程经典散文》山东文艺出版社)

冬日黄

□ 周牧辰

窗外有棵银杏树，只有到初冬时，才发现它是一棵绚烂的树，通体发出黄灿灿的光芒。阳光很好时，光洁的银杏叶会反光，愈发显出自身的黄，带着光和亮的黄。这种黄像金箔、像金叶，湛蓝色的天空是它的底色，常青常绿的树木是它的陪衬。

我站在窗口凝望着它，让每一抹黄都映入眼帘。我很珍惜这“眼缘”，因为在不久的将来，那一树的黄就会落尽，只留给我一树的光秃与死寂。

万物皆有荣枯，对于银杏树来说，通体变黄就是它的荣。这份荣是独特的、勇敢的，因为少有树木能在冷酷的冬日面前展现辉煌。

(摘自12月25日《今晚报》)

◎图片来自网络